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吳倩雯
電話：08-7320415 #3611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a33013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長治鄉長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6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57447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教育部委託國立中央大學辦理「109-110年學科術語客家語編譯工作」對譯成果分享交流會，請協助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南部場，並同意核予公(差)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11月30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001643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利本土語言沉浸式教學之推動，並落實教育部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臺灣母語日活動，營造校園中本土語言學習環境，特進行國民中小學階段8大領域學科術語之客家語編譯工作，向學校教學人員推廣鼓勵以本土語言作為教學語言，並供大眾參考運用。
- 三、旨揭分享交流會南部場訂於111年1月16日(星期日)假屏東縣萬巒鄉五溝國小禮堂辦理南部場。南部場活動前兩週開放報名，報名網址及活動資訊詳見http://hakka.ncu.edu.tw/exhibition_2021/。

四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詢承辦單位國立中央大學李小姐，電話：03-4227151#33449，信箱：109hakka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本縣公立國小附設幼兒園、本縣各鄉鎮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